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2年4月22日 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 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,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根据《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,由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 原因离职,不再具备激励资格,该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 制性股票 1.485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。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,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 至人民币 18.472.992 万元。

以上公告信息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.

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 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,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 内, 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

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,应根据《公司法》 等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,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1日